

广肇、广惠城际四编组动车组适配性改造及站台门
激光探测装置改造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标段一：
广肇城际四编组动车组适配性改造及站台门激光探
测装置改造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项目编号：JG2025-0233-001

评 标 报 告

广肇、广惠城际四编组动车组适配性改造及站台门激光探
测装置改造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评标委员会

2025 年 2 月 18 日

广肇、广惠城际四编组动车组适配性改造及站台门激光探测装置改造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标段一：广肇城际四编组动车组适配性改造及站台门激光探测装置改造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 评标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招标项目由广东城际铁路运营有限公司委托广州地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组织公开招标。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于2025年1月17日起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并接受投标单位网上报名，投标报名截止时间为2025年2月17日。

二、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情况

本招标项目于2025年1月17日18:00至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接受投标单位递交投标文件。至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止，共有4家投标单位递交了电子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于2025年2月17日9:30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9开标室（中心本部）进行开标工作，开标全过程均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电子见证下进行，具体情况（详见《开标汇总表》）。

三、专家组成情况

根据招标文件规定，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7名评委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2名，其余5名评委从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一致推荐 为评标委员会组长，成员如下： 。

四、评标原则

本项目招标采用综合评估法，具体的评标办法详见本项目《招标文件》。

五、评标情况

评标工作于2025年2月18日9:00时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本部）第9评标室进行，按照招标文件的评审办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1、评标委员会首先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对4家投标单位进行形式审查及资格审查，经审查，3家投标单位通过形式审查及资格审查，（主）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成）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未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不符合招标文件资格审查中第2条的规定，未通过资格审查。（详见《形式审查汇总表》、《资格审查汇总表》、《资格审查报告》）。

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单位进行工程承包实施方案文件响应性审查，经审查，3家投标单位均通过工程承包实施方案文件响应性审查（详见《工程承包实施方案文件

响应性评审汇总表》)。

3、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响应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的评分标准进行详细审查、评分（详见《设计方案评分汇总表》、《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评分汇总表》）。

4、评标委员会对通过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响应性的投标文件进行算术校核和投标报价评分（详见《算术复核表》、《投标报价得分表》）

5、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总得分（满分 100 分）=设计方案得分（满分 100 分）*设计方案权重 20%+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满分 100 分）*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权重 30%+投标报价得分（满分 100 分）*投标报价权重 50 %”的公式，评标委员会汇总各有效投标文件的总得分，并按照总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按照标段一、标段二的顺序依次推荐各标段的中标候选人；若同一投标人在两个标段同时评审排名第一，则将确定其为金额较高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金额较低标段由该标段经评审的第二名上升递补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任一投标人在某一标段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后，则在其它标段不再作为中标候选人。（详见《投标人总得分及排名表》）。

六、 否决投标情况说明：（主）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成）中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未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不符合招标文件资格审查中第 2 条的规定，未通过资格审查。

七、 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无。

八、 评标结果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 3.5.2 综合评审组汇总各有效投标文件的总分，并按照总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只有通过形式审查、资格审查、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响应性审查的投标文件方可计算总分。总分相同的，以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高的排前；总分与工程总承包实施方案得分均相同的投标文件，以投标报价较低的排前；如仍存在相同情况，则对具有相同情况的投标人，按中标候选人数量规定，由评标委员会采用记名投票方式，确定中标候选人的排序。

同一投标人如参与 2 个标段的投标，不可以兼中，只能中其中的一个标段。2 个标段同时进行开标、评标，按照标段一、标段二的顺序依次推荐各标段的中标候选人；若同一投标人在两个标段同时评审排名第一，则将确定其为金额较高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金额较低标段由该标段经评审的第二名上升递补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任一投标人在某一标段成为第一中标候选人后，则在其它标段不再作为中标候选人。如果出现某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因其他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仅在该标段内按照已确定的中标候选人顺序依次上升替补定标，不影响其他标段的中标候选人推

荐及定标工作；若该标段所有中标候选人都不能成为中标人，则该标段招标失败，不影响另一个标段中标人的确定。若某标段在确定中标人后，因中标人放弃中标或因其他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导致该标段重新招标或中标通知书不能发出，将不影响另一个标段中标人的确定。

(主)中铁工程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成)中铁四局集团电气化工程有限公司为标段二的第一中标候选人，不再作为本标段的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依次推荐 2 名中标候选人：

第一中标候选人：(主)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成)中铁建电气化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总报价：31200725.00 元 总得分为：95.49 分。

第二中标候选人：(主)中铁二院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中铁十一局集团电务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总报价：30660000.00 元 总得分为：81.79 分。

评委签名：

2025年2月18日